证券代码: 831646 证券简称: ST 汉能碳

主办券商: 中信建投

汉能碳资产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 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3年1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6

首席合伙人: 王增明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38 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 468 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215 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 46,351.76 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 31,830.03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 11,384.80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26家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96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38	制造业	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	
K70	房地产业	房地产业	
B08	采矿业	黑色金属矿采选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商务服务业	
D4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产和供应业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38	制造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1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术服务业			
F51	批发和零售业	批发业		
L72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商务服务业		
M74; M75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专业技术服务业;科技推		
		广和应用服务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 1,766.03 万元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 2,905.14 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家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 5,815.22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5.000.00 万元

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4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4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序号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文 号	行政监管措施决定名称	行政监 管措施 机关	行政监管措 施日期
1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员会山东监管局行政 监管措施决定书 〔2018〕1 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 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及注册会计师何夕灵、曾 凡超采取监管谈话措施 的决定	山东证 监局	2018-01-04
2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员会黑龙江监管局行 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2018〕3 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 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 决定	黑龙江 证监局	2018-01-16
3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 员会浙证监管局行政 监管措施决定书 〔2018〕72 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 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 决定	浙江证 监局	2018-10-31
4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20〕130号	关于对中审亚太会计师 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及注册会计师吕淮海、胡 涛采取监管谈话措施的 决定	深圳证 监局	2020-7-16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静,于 2006 年 1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 12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11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质量控制复核工作;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0 份,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6 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52 份;2020 年开始,作为本公司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项目合伙人曾云,于 2002 年 11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0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0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0 份; 2016 年开始,作为本公司项目合伙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孙君亮,于 2018 年 12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在本所 执业、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业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 计报告 0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 份; 2020 年开始,作为本公司签 字注册会计师。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 12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2 万元。

上期审计收费 10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0 万元。

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有限合伙)

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 4年

上年度审计意见类型: 非标准无保留意见

不存在已委任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被立案调查

-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主动辞任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拟变更的会计师事务所 ✓实际控制人、股东或董事提议或自身发展需要 □满足主管部门对会计师事务所轮换的规定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在工作安排、收费、意见等方面存在分歧 □其他原因
- 无

(三) 挂牌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事先沟通,征得其理解与支持,经双方协商一致,公司不再聘请其作为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宜已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沟通协商,拟聘任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年12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汉能碳资产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汉能碳资产管理(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8日